

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担保能力限制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担保能力限制的议案》，鉴于公司前法定代表人利用职务之便，未经公司正常审议流程对外违规提供担保，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了影响，现由公司董事会特别声明：未经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不得为任何第三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6月5日